

# 昌邑市人民政府

昌政字〔2015〕1号

---

## 昌邑市人民政府

### 关于承接上级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

各镇街区政府、办事处、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正科级以上事业单位，各有关企业，各人民团体：

根据《行政许可法》有关规定，按照省政府《关于2014年第二批取消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和承接国务院下放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通知》（鲁政字〔2014〕189号）和潍坊市政府《关于精简下放部分行政审批事项和承接省政府2014年第二批下放事项的通知》（潍政字〔2014〕82号）要求，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承接潍坊市政府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事项39项，承接省政府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事项26项，将31项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改为后置审批。现将有关目录予以公布。



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认真做好行政审批事项衔接落实工作,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联系,创新行政管理方式,健全监督制约机制,抓好后续监管,及时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目录,不得在目录之外实施行政审批。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要根据下放目录,做好相关行政审批事项进入政务服务中心后的管理工作,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各有关部门、单位于2015年2月底前将承接落实情况报送市政府审改办。

- 附件:1.承接潍坊市政府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2.承接省政府2014年第二批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3.国务院决定改为后置审批的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





## 附件 1

## 承接潍坊市政府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原实施机关	潍坊市政府处理决定	承接机关	备注
1	500KV 以上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的作业	潍坊市经信委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	昌邑市经信局	
2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潍坊市公安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安机关	昌邑市公安局	
3	公众聚集场所使用前消防安全检查	潍坊市公安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安机关	昌邑市公安局	
4	爆破作业许可	潍坊市公安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安机关	昌邑市公安局	
5	除进口机动车、危险化学品运输车、校车、中型以上载客汽车、教练车外的其他类型机动车的注册登记、抵押登记、解除抵押登记、注销登记	潍坊市公安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安机关	昌邑市公安局	
6	所有准驾车型机动车驾驶证的换发、补发、审验、提交身体条件证明等	潍坊市公安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安机关	昌邑市公安局	
7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许可	潍坊市人社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昌邑市人社局	
8	民办职业培训机构设立审批	潍坊市人社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	昌邑市人社局	
9	房地产开发经营权	潍坊市住建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昌邑市住建局	
10	房地产开发企业（四级、暂定）资质	潍坊市住建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昌邑市住建局	



11	水工程大坝、防汛公路及泄洪输水建筑物上的交通桥兼做公路审批	潍坊市水利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水利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水利局	除峡山水库、白浪河水库、高崖水库、牟山水库外
1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许可	潍坊市水利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水利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水利局	限于房地产、公路、城市交通设施、社会事业与服务
13	渔业港口经营许可	潍坊市海渔局	下放至寿光市、昌邑市人民政府海洋和渔业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海渔局	业、农业、林业、水利、渔业建设项目(不包括跨县市区建设项目), 以及其它县(市、区)立项且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
14	设立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机构审批	潍坊市商务局	派人到县市区办理	昌邑市商务局	
15	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许可	潍坊市文广新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文广新局	
16	借用国有馆藏文物,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潍坊市文广新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文广新局	
17	排污许可	潍坊市环保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环保局	
1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及竣工验收	潍坊市环保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环保局	限于除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由国家、省、设区的市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以外的项目
19	林木采伐许可	潍坊市林业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林业局	
20	木材运输许可	潍坊市林业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林业局	



21	省内运输、邮寄、携带国家和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者产品	潍坊市林业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林业局	
22	经营利用国家和省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或者其产品	潍坊市林业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	昌邑市林业局	
23	户外广告登记	潍坊市工商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4	计量授权	潍坊市质监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限于市县两级工商部门登记的企业开展的内部强制检定
25	制造、修理计量器具许可证	潍坊市质监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限于非重点管理的计量器具
2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潍坊市质监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限于锅炉(国家大型发电公司所属的电站锅炉除外)、压力容器(移动式压力容器除外)、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27	企业建立的最高等级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潍坊市质监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限于市县两级工商部门登记的企业
28	县区质监局建立的次级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潍坊市质监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9	第二类精神药品经营(零售)资格认可	潍坊市食药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管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42号)规定经所在地设区的市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实行统一进货、统一配送、统一管理的精神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可以从事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业务
30	保健食品广告审查	潍坊市食药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管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1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证明及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邮寄证明核发	潍坊市食药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管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2	医疗用毒性药品零售企业批准	潍坊市食药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管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3	药品GSP零售认证(零售连锁除外)	潍坊市食药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食品药品监管部门	昌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4	工业生产建设项目安全审查	潍坊市安监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昌邑市安监局	化工、地下开采非煤矿山和烟花爆竹仓储项目除外
35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审查	潍坊市安监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昌邑市安监局	化工、地下开采非煤矿山和烟花爆竹仓储项目除外
36	重大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审批	潍坊市地震局	下放至县市区人民政府地震部门	昌邑市地震局	跨县、市、区的重大建设项目除外
37	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	潍坊市气象局	下放寒亭区、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气象部门	昌邑市气象局	市区(寒亭除外)由市级直接办理
38	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所得税减免审批	潍坊市地税局	派人到县市区办理	昌邑市地税局	
39	计税金额5000万元以上(含)、不足10000万元的契税减免审批	潍坊市地税局	派人到县市区办理	昌邑市地税局	



附件 2

承接省政府 2014 年第二批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省政府处理决定	承接机关	备注
1	《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以外的企业投资（包括外商投资项目）备案	1. 内资企业投资葡萄酒项目备案	县(市、区)人民政府 发展改革部门实施	昌邑市发改局	
2		2. 内资企业投资印染项目备案			
3		3. 内资企业投资浓缩果蔬汁(浆)加工项目备案			
4		4. 内资企业投资新建、改扩建轮胎项目备案			
5	鲜茧收购资格认证	无	县(市、区)人民政府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实施	昌邑市经信局	
6	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	1. 葡萄酒项目备案	县(市、区)人民政府 经济和信息化部门实施	昌邑市经信局	
7		2. 印染项目备案			
8		3. 轮胎项目备案			
9	弩的制造、销售、进口、运输、使用审批	1. 弩的制造	县(市、区)人民政府 公安机关实施	昌邑市公安局	
10		2. 弩的销售			
11		3. 弩的进口			
12		4. 弩的运输			
13		5. 弩的使用			
14	假肢和矫形器(辅助器具)生产装配企业资格认定	无	县(市、区)人民政府 民政部门实施	昌邑市民政局	
15	对外劳务合作项目审查	无	县(市、区)人民政府 商务部门实施	昌邑市商务局	



16	固定形式印刷品广告审批	无	县(市、区)人民政府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实施	昌邑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17	单建人防工程建设许可	1. 新建和加固改造中型单建人防工程项目建议书	市、县(市)人民政府 人防行政主管部门 按照隶属关系实行 属地管理	昌邑市人防办	
18		2. 新建和加固改造中型单建人防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19		3. 新建和加固改造中型单建人防工程初步设计文件			
20		4. 新建和加固改造中型单建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21		5. 新建和加固改造中型单建人防工程开工报告			
22		6. 新建和加固改造小型单建人防工程项目建议书			
23		7. 新建和加固改造小型单建人防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4		8. 新建和加固改造小型单建人防工程初步设计文件			
25		9. 新建和加固改造小型单建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26	10万元以上房产税困难减免审批	无	县(市、区)地方税务 部门实施	昌邑市地税局	

昌邑市人防办



附件 3

# 国务院决定改为后置审批的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机关	处理决定
1	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机构资格认定	省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2	煤炭开采审批	国土资源部或省级人民政府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3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许可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4	国际海上运输业务及海运辅助业务经营审批	交通部	改为后置审批
5	国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6	国内水路运输、水路运输业务经营审批	交通运输部及流域管理机构 and 设区的市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水路运输管理的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7	港口经营许可	港口行政管理部	改为后置审批
8	兽药生产许可证核发	农业部	改为后置审批
9	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资格认定	省级人民政府农业（农业机械）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10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11	农业机械维修技术合格证证书核发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机械化管理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12	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演出经纪机构设立审批	文化部	改为后置审批
13	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文化部	改为后置审批
14	港、澳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15	港、澳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独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16	台湾地区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17	台湾地区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18	设立内资演出经纪机构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19	设立中外合资、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20	设立内资文艺表演团体审批	县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21	设立内资娱乐场所审批	县级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22	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审批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23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不含公园、体育场馆、公共交通工具卫生许可)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化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24	外商投资广告企业设立分支机构审批	省级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符合规定的有外商投资企业核准登记权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25	口岸卫生许可证核发	质检总局	改为后置审批
26	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业务的检验许可	质检总局	改为后置审批
27	电影发行单位设立、变更业务范围或者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或省级人民政府新闻出版广电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28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变更业务范围或者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县级人民政府广播电视电影电视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29	旅行社经营出境旅游业务资格审批	国家旅游局或者其委托的省级人民政府旅游行政管理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30	外商投资旅行社业务许可	省级人民政府旅游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31	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核发	省级人民政府旅游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旅游行政主管部门	改为后置审批



# 昌邑市人民政府

昌政字〔2015〕1号

## 昌邑市人民政府

### 关于承接上级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

各镇街、分局、办事处、管委會、政府駐村辦事處、正科級以上事業單位、村（居）委會、人民團體：

根據《行政許可法》的規定，經省政府《關於2014年第二批取消下放行政審批事項和承接國務院下放行政審批事項有關通知》（魯政字〔2014〕129號）和省政府《關於簡化放權下放行政審批事項承接有關通知》（魯政字〔2014〕129號）要求，經市政府研究決定，承接下放行政審批事項如下：

一、下放事項：...

2015年11月3日

昌邑市人民政府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市人武部、市法院、市检察院。

昌邑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2月11日印发